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3樓
承辦人：助理員 周軒漢
電話：3387506#27
電子信箱：10041831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政字第11001034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提升機關辦理人員進用之公平及正當性，請加強宣導相關行政作業透明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政風處110年11月4日桃政預字第11000064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鑑於地方政府曾發生辦理清潔隊員及駕駛進用作業時，逾期繳交個人必要資料、不符公告資格條件，卻經判定合格進用，疑涉犯圖利罪嫌等情事。為避免因進用資訊不透明產生疑慮，請加強宣導機關辦理該等人員進用事宜，應遵守工友管理要點等相關規定並確保符合資格民眾享有公平、公正、公開之參與徵選機會，減少爭議事件發生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各科室(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

